

砚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六批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

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第六批资金安排计划的批复（以此件为准）》（砚政复〔2023〕808 号），现将 2023 年第六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下达给你们，预算收入科目见附表。

请各责任单位认真组织实施项目，及时安排使用资金，并按有关规定管好用好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合理规范，各项目稳步推进。

附件：砚山县 2023 年第六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
砚山县财政局

2023 年 11 月 23 日